

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1日以专人送出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08月31日上午10:3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87亿元（含16.8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拟新增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能够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韶山湖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关联方韶山湖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发生交易金额不超过2亿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有关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与韶山湖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与韶山湖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与韶山湖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日